

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22006新北市板橋區英士路192-1號
承辦人：羅培心
電話：(02)22577155 分機2355
傳真：(02)22536548
電子信箱：AN8165@ntpc.gov.tw



24158
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5段646號8樓
受文者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20日
發文字號：新北衛食字第10603084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案內資料影本1份

主旨：有關衛生福利部公告註銷長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大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等2家公司持有藥品許可證，惠請貴會轉知所屬會員儘速將前述產品依說明段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衛生局106年2月16日彰衛藥字第106000549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確保民眾用藥權益，請轉知及督促所屬會員依公告事項辦理，並需回收驗章者，請配合藥品許可證持有者回收市售產品並依藥事法第80條及同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辦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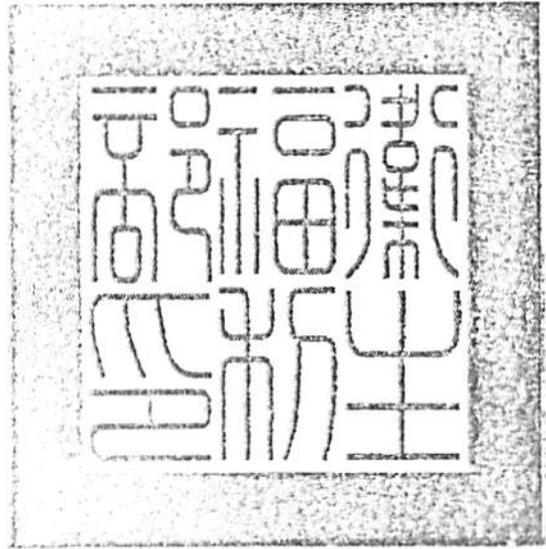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：新北市藥師公會
副本：

局長 林奇宏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7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61400926號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大豐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8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許可證逾期未申請展延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8件)

(一)衛署藥製字第028208號 品名「維美喜口含錠」

(二)衛署藥製字第029122號 品名「寶珍膠囊5公絲(氟每特隆)」

(三)衛署藥製字第032639號 品名「四維膠囊“大豐”」

(四)衛署藥製字第033567號 品名「"大豐"惠腦安託注射液」

(五)衛署藥製字第033585號 品名「止吐注射液5公絲/公撮(百非納靜)」

(六)衛署藥製字第033771號 品名「吾安保因注射液0.075公絲/公撮(歐巴因)」

(七)衛署藥製字第035171號 品名「福祿膜衣錠」

(八)衛署藥製字第037253號 品名「咳喘順糖漿」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屆期未申請展延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 林 斐 廷

裝



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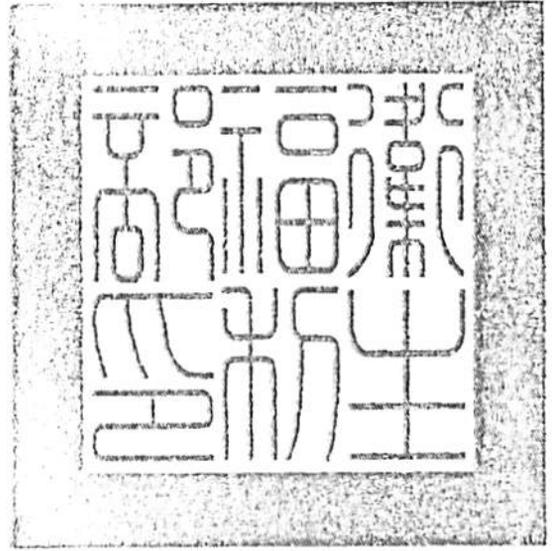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2月10日
發文字號：衛授食字第106140106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告註銷正長生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藥物許可證共6件。

依據：藥事法第47條第1項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註銷理由：許可證逾期未申請展延。

二、註銷許可證如下：(共6件)

(一)衛署藥製字第034378號 品名「胃能達懸液」

(二)衛署藥製字第039680號 品名「清清乳膏10公絲/公撮
克(采奈泰)」

(三)衛署藥製字第039690號 品名「必愛克乳膏5%(布菲沙邁)」

(四)衛署藥製字第039873號 品名「鼻通液」

(五)衛署藥製字第039874號 品名「好碘液100公絲/公撮
(普維酮/碘)」

(六)衛署藥製字第040288號 品名「綠淨漾液5公絲/公撮」

三、本藥物許可證因屆期未申請展延而註銷，業者應依藥事法第80條及藥事法施行細則第37條規定，立即通知醫療機構、藥局及藥商，並自藥物許可證到期之日起6個月內收回市售品，連同庫存品送經直轄市或縣（市）衛生主管機關驗章後，始得販賣。

部長陳時中

裝

訂

線